



T.DONE
腾达工程顾问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合同书

项目名称：东源县行政大道北路灯完善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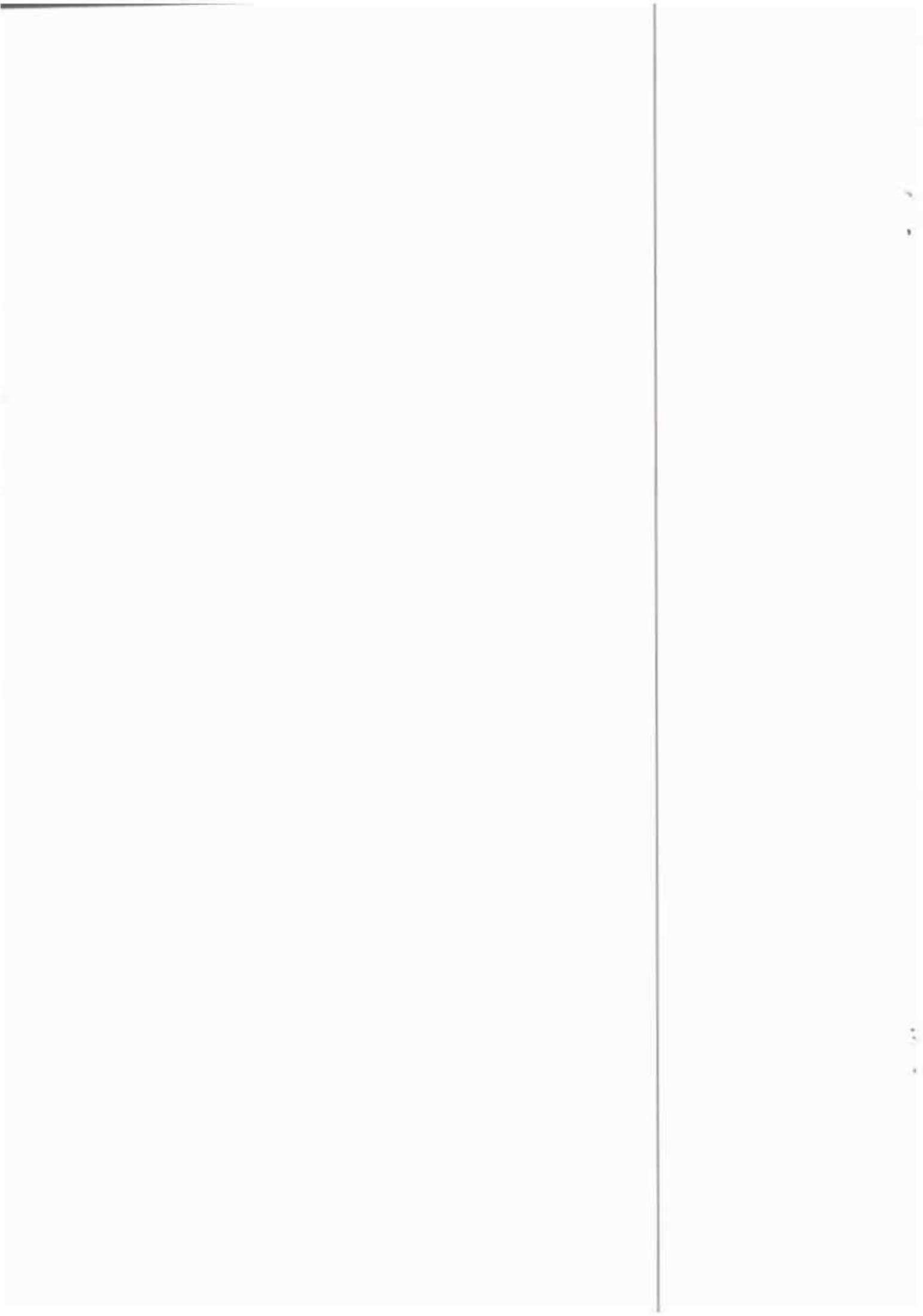
服务类型：

☐ 预算编制

☐ 预算审核

☐ 结算编制

☒ 结算审核



项目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委托方：东源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下简称甲方）

咨询方：深圳市腾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下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对“东源县行政大道北路灯完善工程”进行结算审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规定，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东源县行政大道北路灯完善工程
- 2、建设地点：河源市东源县

第二条、甲方向乙方提供下列文件资料

- 1、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报价清单、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施工组织设计、施工图纸、会议纪要及工程联系单、设计变更、签证资料、竣工图纸、竣工验收报告及该工程的结算审核所需等相关资料；
- 2、其它乙方认为必要并经甲方同意可提供的有关资料。

第三条、委托服务内容

乙方按甲方提供的文件资料和对咨询工作的要求，根据国家及地方的有关法律和其它政策规定，保质按时完成该工程结算审核工作，出具成果文件。

第四条、收费和收取方法

- 1、经双方协商计价，酬金合计：2000元（大写：贰仟元整），双方同意用人民币支付酬金。

- 2、付款方式：出具成果报告后7日内一次性付清，咨询人指定收款账号信息如下：
委托深圳市腾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河源分公司收款

户名：深圳市腾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河源分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分行；

账号：2006002209200110116。

第五条、资料的保密

乙方及乙方经办人员在编制过程中掌握、了解、知悉的有关政府和建设单位的秘密资料、情况及委托编制项目的任何信息有义务严格保守。如发生故意或过失泄密的，乙方及乙方的经办人员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六条、甲、乙双方责任

甲方责任

- 1、及时提供第二条所列文件资料，并要求建设单位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 2、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合作，包括勘察现场，说明施工的真实情况等；
- 3、及时足额支付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

乙方责任

- 1、及时按质完成业务，出具报告；
- 2、咨询服务过程中，对涉及甲方的商业秘密保密；
- 3、对所出具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合理性负责。

第七条、在执行合同的过程中，如发生纠纷未能协商解决的，可采取诉讼的方式解决。

第八条、其它

- 1、本合同壹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
- 2、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委托咨询业务完成并结清咨询费后自行终止。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

联系电话：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10年6月22日

委 托 书

东源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我公司（深圳市腾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委托河源分公司，收取我
司承接的 东源县行政大道北路灯完善工程 工程造价咨询费，请给予办理。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

深圳市腾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受托单位：

深圳市腾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河源分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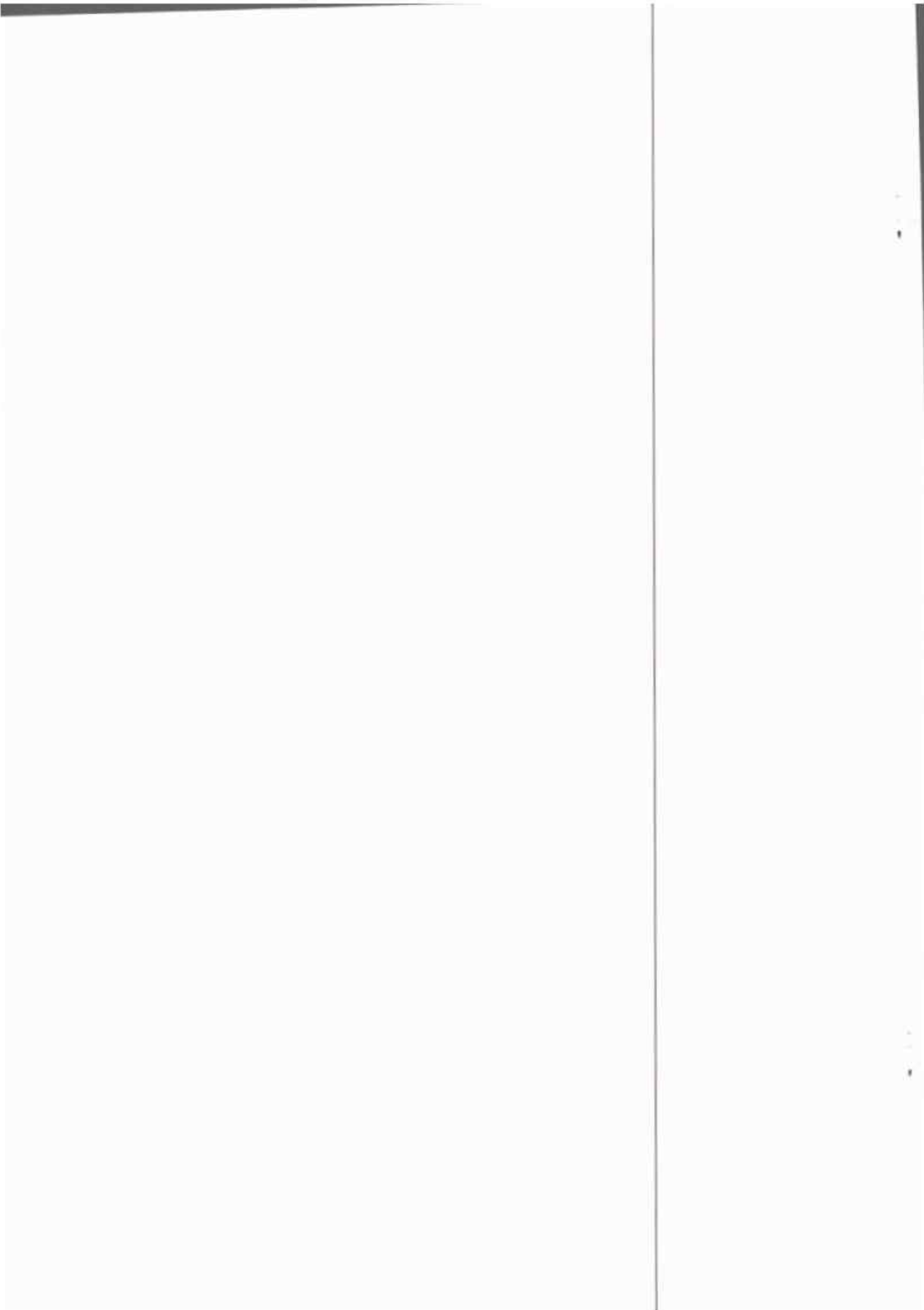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附：

收款单位：深圳市腾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河源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分行

收款账号：2006 0022 0920 0110 116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

编号：HY2606170716

深圳市腾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受东源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委托，东源县行政大道北路灯完善工程（结算审核）（采购项目编码：441625MB2D1300X2606091327），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进行公开选取并经过项目业主确认，你机构为本项目的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服务金额确定为人民币贰仟圆整（¥2,000.00元）。服务时限为：无要求，具体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请你机构在接到此通知书之日按照规定，在3个工作日内与东源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接洽，在30个自然日内与东源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按照采购公告确定的内容以及网上报名承诺书有关内容签订中介服务合同，在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上备案公示（合同中法定保密的内容应去掉），并依合同约定完成工作。

东源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6年06月17日